

证券代码：002991

证券简称：甘源食品

公告编号：2024-007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4月19日（星期五）在江西省萍乡市萍乡经济技术开发区清泉生物医药食品工业园公司行政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2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长严斌生、董事严剑以通讯方式出席）。

会议由董事长严斌生主持，监事、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讨论和表决，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风险可控的情况下，公司利用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 亿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授权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在额度范围及使用有效期内，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授权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在额度范围及使用有效期内，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部分内部制度进行了修订：

序号	制度名称	是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否

2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否
3	《总经理工作细则》	否
4	《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否
5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否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制度。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11）。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